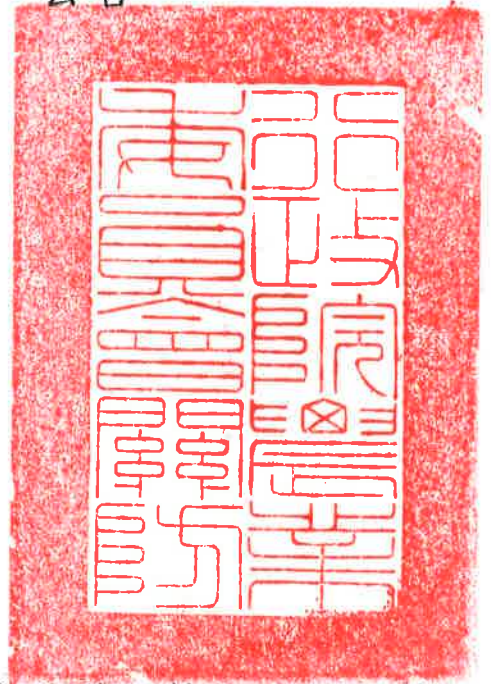


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2年08月09日
發文字號：農防字第1021476331A號



主旨：訂定「氯黴素（CHLORAMPHENICOL）為禁止製造、調劑、輸入、輸出、販賣或陳列之毒害藥品」，並自即日生效。

依據：動物用藥品管理法第五條第一款。

公告事項：自公告日起，氯黴素（CHLORAMPHENICOL）為禁止製造、調劑、輸入、輸出、販賣或陳列之毒害藥品。

主任委員 陳保基